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关于江苏容汇通用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3]第 ZB071 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关于江苏容汇通用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3]第 ZB071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 2023 年 4 月 26 日下发的《关于江苏容汇通用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申  
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3)  
010152 号)(以下简称“意见落实函”)的要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对意见落实函涉及申报会计师的有关问题核查情  
况说明如下:

本审核问询函回复中所用的术语、名称、简称,除特别注明外,与《江苏容  
汇通用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的含  
义相同。本意见落实函回复中若出现总计数尾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  
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问题 1.关于产品销量、价格波动与业绩稳定性**

申请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

(1)报告期内,公司电池级碳酸锂产品的销售均价分别为 35,522.31 元/吨、  
82,326.31 元/吨和 386,592.37 元/吨;电池级氢氧化锂的销售均价分别为 48,821.32  
元/吨、83,191.92 元/吨和 335,879.35 元/吨,主要产品价格变动较大。2023 年 1  
月以来,主要产品价格存在大幅下降的情形。(2)报告期内,受下游新能源行  
业景气度快速提升影响,公司业绩快速增长。若未来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需求  
受行业政策而导致增长放缓或下降,或未来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的  
价格大幅下降,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面临下滑的风险。

请发行人:

(1)结合截至目前的主要产品市场最新价格情况、盈亏平衡点的产品价格  
情况等,进一步完善说明发行人主要产品价格下滑对发行人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2)结合 2023 年以来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变动情况、相关行业政策变化、发行人

及同行业公司产能扩张情况、在手订单及期后产品价格波动情况等，进一步完善发行人主要产品价格下降及未来业绩下滑的风险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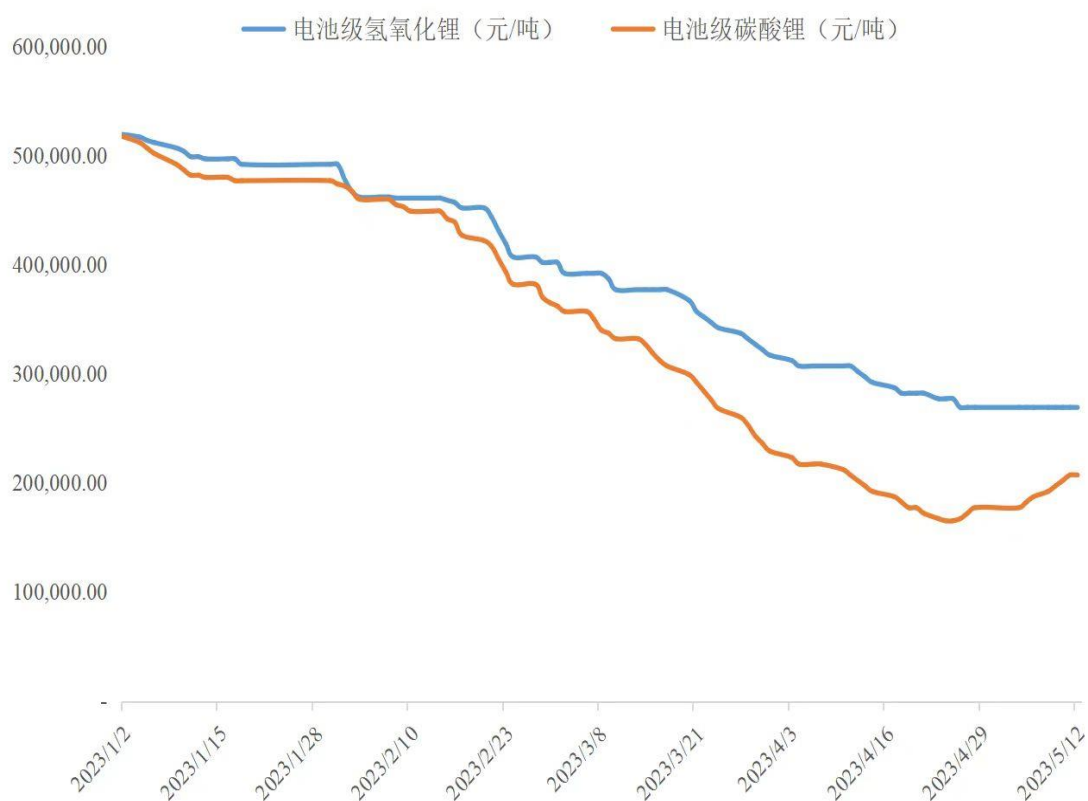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一、结合截至目前的主要产品市场最新价格情况、盈亏平衡点的产品价格情况等，进一步完善说明发行人主要产品价格下滑对发行人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 【发行人说明】

#### （一）2023年4月26日以来，公司主要产品价格未进一步下降

2023年1月至今，公司主要产品电池级碳酸锂、电池级氢氧化锂价格走势具体如下：



数据来源：亚洲金属网

如上图所述，2023年1月1日-4月26日，电池级碳酸锂及电池级氢氧化锂的市场价格有所下降。自4月26日开始，电池级碳酸锂价格有所上涨，电池级氢氧化锂的价格保持平稳，未发生变化。电池级碳酸锂及电池级氢氧化锂的价格

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2023年1月1日-4月26日			2023年4月26日-5月12日		
	1月1日	4月26日	价格变动	4月26日	5月12日	价格变动
电池级碳酸锂	519,500	167,500	-352,000	167,500	207,500	+40,000
电池级氢氧化锂	520,500	269,500	-251,000	269,500	269,500	-

数据来源：亚洲金属网

从上表可见，2023年1月1日至4月26日，电池级碳酸锂价格从519,500元/吨下降至167,500元/吨，电池级氢氧化锂价格从520,500元/吨下降至269,500元/吨。

2023年4月26日开始，价格下降的趋势有所改变。2023年4月26日-5月12日，电池级碳酸锂的价格有所上涨，从167,500元/吨上升至207,500元/吨。电池级氢氧化锂的价格保持平稳，保持在269,500元/吨，未发生变化。

## （二）公司主要产品的盈亏平衡点测算

2022年，公司主要产品电池级碳酸锂、电池级氢氧化锂的销售均价分别为386,592.37元/吨、335,879.35元/吨。

根据盈亏平衡点的一般公式， $\text{盈亏平衡点} = \text{固定成本} / (\text{销售价格} - \text{单位产品变动成本})$ ，上述公式测算的盈亏平衡点为盈亏平衡时的产销量。为测算销售价格的盈亏平衡点，将公式转换后， $\text{盈亏平衡点的销售价格} = (\text{固定成本} + \text{变动成本}) / \text{销售数量}$ ，即 $\text{销售价格} * \text{销售数量} - \text{固定成本} - \text{变动成本} = 0$ 。

为计算不同产品的盈亏平衡点，以营业成本为基础，在假设产销量不变的情况下，测算电池级碳酸锂及电池级氢氧化锂的价格下降到达盈亏平衡（即毛利为零）的情况。主要假设如下：1、锂精矿成本与产品价格按照主要锂精矿供应商的合同条款联动，为变动成本；2、除锂精矿成本外，营业成本中制造费用、人工费用、燃料动力、运费及其他材料成本保持不变，为固定成本；3、不考虑锂精矿价格变动与产品价格变动的时点性差异。盈亏平衡点的具体测算情况如下：

### 1、2022年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销售数量、变动成本及固定成本情况

### (1) 电池级碳酸锂

单位：万元，吨，元/吨

2022 年度	编号	电池级碳酸锂
一、营业收入	/	369,176.38
销售数量	CA	9,549.50
销售价格	CB	386,592.37
二、营业成本	/	172,805.34
其中：变动成本——锂精矿成本	CD	151,137.45
固定成本——营业成本中除锂精矿成本外其他成本	CE	21,667.89
三、毛利	/	196,371.04

### (2) 电池级氢氧化锂

单位：万元，吨，元/吨

2022 年度	编号	电池级氢氧化锂
一、营业收入	/	218,053.66
销售数量	HA	6,492.02
销售价格	HB	335,879.35
二、营业成本	/	125,175.46
其中：变动成本——锂精矿成本	HD	110,351.04
固定成本——营业成本中除锂精矿成本外其他成本	HE	14,824.42
三、毛利	/	92,878.19

## 2、锂精矿价格与电池级碳酸锂、电池级氢氧化锂价格的联动情况

根据公司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签订的锂精矿采购协议，锂精矿的价格与主要产品的市场价格存在联动机制，电池级碳酸锂及电池级氢氧化锂的市场价格下降的情况下，锂精矿采购价格也将同步下降，从而降低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2022 年，公司向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采购锂精矿数量占比  $W1=76.65\%$ ，向巴西 AMG 采购锂精矿数量占比  $W2=23.35\%$ 。公司采购锂精矿价格  $P_x = P1 \times W1 + P2 \times W2$ ， $P_x$  与电池级碳酸锂、电池级氢氧化锂的价格根据上述公式存在联动。

## 3、模拟测算盈亏平衡时的电池级碳酸锂价格、电池级氢氧化锂价格

在保持固定成本不变、销售数量不变的情况下，考虑前述锂精矿价格与主要产品价格的联动，对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对应的盈亏平衡点测算情况如下：

### (1) 电池级碳酸锂

单位：万元、吨、元/吨

2022 年度	编号	电池级碳酸锂
一、营业收入	/	38,452.02
销售数量	CA	9,549.50
销售价格	CB	40,266.00
二、营业成本	/	38,452.02
其中：变动成本——锂精矿成本	CD	16,784.13
固定成本——营业成本中除锂精矿成本外其他成本	CE	21,667.89
三、毛利	/	0

根据测算，当公司电池级碳酸锂销售价格为 40,266.00 元/吨（对应含税价 45,500.58 元/吨），达到盈亏平衡点。

### (2) 电池级氢氧化锂

单位：万元、吨、元/吨

2022 年度	编号	电池级氢氧化锂
一、营业收入	/	27,744.94
销售数量	HA	6,492.02
销售价格	HB	42,736.98
二、营业成本	/	27,744.94
其中：变动成本——锂精矿成本	HD	12,920.52
固定成本——营业成本中除锂精矿成本外其他成本	HE	14,824.42
三、毛利	/	0

根据测算，当公司电池级氢氧化锂销售价格为 42,736.98 元/吨（对应含税价 48,292.78 元/吨），达到盈亏平衡点。

从历史价格来看，2020 年-2023 年 4 月期间，电池级碳酸锂及电池级氢氧化锂的市场价格仅在 2020 年个别月份因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影响而曾低于 50,000 元/吨。2021 年以来，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电池级碳酸锂及电池级氢氧化锂产品的市场容量相较 2020 年已经有了大幅增长，2020 年新能源汽车销量仅为 136.7 万辆，2022 年销量已经达到 688.7 万辆，增长 403.80%。因此，在目前的市场容量下，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的市场价格下探到 50,000 元/吨以下的可能性较低。

从 2023 年 4 月末及 5 月初的市场价格走势来看，2023 年 4 月 26 日-5 月 12 日，电池级碳酸锂的价格有所上涨，从 167,500 元/吨上升至 207,500 元/吨。电

池级氢氧化锂的价格保持平稳,保持在 269,500 元/吨。截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市场价格分别为 207,500 元/吨、269,500 元/吨,公司产品的市场价格较盈亏平衡点仍有较大差距。

### **(三) 2023 年 1-3 月,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 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2,043.60 万元,同比增长 33.0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39,233.71 万元,同比下降约 13.98%;实现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135.53 万元,同比下降 14.16%。

2023 年 1-3 月,公司整体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公司净利润有所下降,主要系受产品市场价格下降影响,但净利润仍然保持较高水平。公司整体经营稳健,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综上所述,公司 2023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良好,主要产品价格下降对公司经营情况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2023 年 4 月 26 日以来,公司主要产品价格未进一步下降,目前市场价格较公司主要产品盈亏平衡点价格仍有较大差距。

### **(四) 公司已采取了措施降低主要产品市场价格下滑对于公司的影响**

#### **1、公司通过产能建设提升产能规模,降低主要产品市场价格下滑的不利影响**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电池级氢氧化锂产能为 0.8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的产能为 1.2 万吨。公司年产 6.8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已于 2021 年开工建设,一期 3.4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将于 2023 年二季度开始生产。一期项目投产后,公司电池级氢氧化锂的产能规模将达到 4.2 万吨,总产能将达到 5.4 万吨,较 2022 年末提高 170%。

随着公司产能规模的提升,公司产品销量有望大幅提升,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价格下降对公司的不利影响,进而支撑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同时,公司新增产能的主要产品为电池级氢氧化锂,电池级氢氧化锂目前市场价格高于电池级碳酸锂价格,随着电池级氢氧化锂产品销售占比的提升,也将降低价格下降对于公司的不利影响。

## **2、公司与主要供应商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签订的采购协议中约定了价格联动机制，能够降低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公司向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采购锂精矿的价格与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的市场价格相挂钩，定价公式中按照基础价格加上变动价格确定，变动价格参照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的市场价格确定。在电池级碳酸锂及电池级氢氧化锂的市场价格下降的情况下，锂精矿采购价格也将同步下降，从而降低主要产品价格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在此基础上，公司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还建立价格重审机制。公司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的价格重审机制为每年 4 月 1 日-5 月 1 日或者每年 10 月 1 日-11 月 1 日期间，双方可以协商确认新的定价机制。公司与巴西 AMG 同样签订了价格重审机制，公司与巴西 AMG 的价格重审机制为至少每 6 个月，当锂精矿或电池级碳酸锂市场定价发生根本性变化时，动态调整采购定价方式。

## **3、公司开发了智利 SQM、上海雅保等加工业务客户，降低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2022 年 6 月，公司与智利 SQM 签订合作协议，根据协议，由智利 SQM 提供硫酸锂，公司加工成电池级氢氧化锂后交付给智利 SQM。根据协议，在本次募投项目宜都容汇建成投产前，公司与智利 SQM 每月的加工量为 200-300 吨，在宜都容汇投产后，双方将以 1,500-3,000 吨为目标提升每月加工量，整体目标产品量为 6,000-8,500 吨。

2023 年 1 月，公司与上海雅保签订合作协议，根据协议，由上海雅保提供锂辉石，公司加工成电池级碳酸锂后交付给上海雅保。根据协议，2023 年公司加工电池级碳酸锂总量不低于 3,000 吨。

由于加工业务不受产品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通过与智利 SQM、上海雅保签订加工业务协议，公司降低了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提升公司产能利用率和业绩的稳定性。

## **4、公司与德国大众、德国 AMG GmbH 签订的采购协议中约定了价格联动机制，能够降低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2022年，公司与德国大众、德国 AMG GmbH 签订了采购协议，协议中双方约定了上述客户向公司采购的氢氧化锂的定价将以公司锂精矿采购成本加成的方式确定，能够有效反映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并且减少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对于公司业绩的影响，从而降低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 **5、公司持续关注主要产品的市场价格波动的情况，未来也将通过多种方式进一步降低价格波动对于公司的影响**

公司一直以来密切关注主要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公司安排专人每天对主要产品电池级碳酸锂、电池级氢氧化锂、主要原材料锂精矿的价格走势进行监控，并及时反馈公司管理、销售和采购部门，从而及时、有效的调整自身经营策略，制定相应的生产和采购计划。同时，公司也充分与主要供应商、下游客户进行沟通，确保现有订单的及时交付和后续订单的持续供应，进而保障自身经营业绩的稳定。

除此以外，在 2022 年中国锂业大会上，广州期货交易所表示计划 2022 年完成对碳酸锂期货合约规划的设计和交割标准的研究，尽快推动挂牌上市，助力产业链做好风险应对。广州期货交易所以促进碳酸锂产业平稳健康发展为目标，正在稳步推进碳酸锂期货品种的研发工作。未来，广州期货交易所推出相关产品后，公司也将结合市场波动情况及自身的经营需求，合理利用套期保值等工具，进一步降低市场价格波动对于公司业绩的影响。

**二、结合 2023 年以来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变动情况、相关行业政策变化、发行人及同行业公司产能扩张情况、在手订单及期后产品价格波动情况等，进一步完善发行人主要产品价格下降及未来业绩下滑的风险提示**

#### **【发行人说明】**

**（一）新能源汽车 2023 年一季度产销量持续增长，新能源汽车行业长期向好的局面未发生变化**

根据中汽协数据统计，2023 年 1-3 月，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 165.1 万辆和 158.6 万辆，较 2022 年同期分别上涨 28.5%和 27.0%。

根据中汽协及乘联会数据，2023 年一季度，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达到 26.1%，较 2022 年渗透率 25.6%继续有所提升。其中，2023 年 3 月，国内新能源汽车零售渗透率达到 34.2%，较 2022 年同期 28.1%的渗透率提升 6 个百分点。

2023年4月，新能源车市场零售52.7万辆，同比增长85.6%。2023年1-4月，新能源汽车累计零售184.3万辆，同比增长36.0%。

根据乘联会及中汽协预测，2023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预计将超过850万辆，2023年仍将保持高速增长态势。

综上，2023年以来，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仍然保持增长态势，未来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预计仍将保持良好的发展趋势。

## （二）公司所处相关行业政策变化情况

2023年以来，我国颁布了多项新能源汽车、储能相关的政策，继续推动新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具体如下：

### （1）新能源汽车

2023年2月，工信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关于组织开展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工作的通知》，在全国范围内启动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工作，并提出“车辆电动化水平大幅提高。试点领域新增及更新车辆中新能源汽车比例显著提高，其中城市公交、出租、环卫、邮政快递、城市物流配送领域力争达到80%。”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的启动，不仅充分体现了国家发展新能源汽车的决心和信心，还将有效提升我国新能源商用车的渗透率，加快商用车行业电动化转型。

2023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提出，“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开展新能源汽车和绿色智能家电下乡。”上述政策有助于引导农村居民绿色出行，促进乡村全面振兴，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进一步支持新能源汽车在我国的加速渗透。

### （2）储能电池

2023年3月9日，国家能源局印发《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2023版）》正式稿。与征求意见稿相比，正式稿对中大型电化学储能电站选用电池的相关内容表述进行了调整，由征求意见稿中“中大型电化学储能电站不得选用三元锂电池、钠硫电池，不宜选用梯次利用动力电池”调整为“中大型储能电站应选用技术成熟、安全性能高的电池，审慎选用梯次利用动力电池”。

对中大型电化学储能电站选用三元锂电池及选用梯次利用动力电池的限制有所修正，有利于三元电池对应的电池级氢氧化锂等上游原材料的应用。

2023年4月6日，国家能源局发布《2023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文件提出，推动新型储能在油气上游规模化应用；发挥储能调峰调频、应急备用、容量支撑等多元功能，促进储能在电源侧、油气勘探开发用户侧多场景应用，有序推动储能与新能源协同发展。

2023年4月24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强新型电力系统稳定工作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文件提出，科学安排储能建设，按需建设储能，积极推进新型储能建设。充分发挥电化学储能、压缩空气储能、飞轮储能、氢储能、热（冷）储能等各类新型储能的优势，探索储能融合发展新场景，提升电力系统安全保障水平和系统综合效率。

整体来看，公司所处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随着新能源行业及储能行业的发展，公司下游市场仍然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空间。

### （三）发行人及同行业公司产能扩张情况

截至2022年末，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已建产能和在建/拟建产能的情况如下：

单位：吨

排名	公司名称	产品	2022年末 产能	现有在建/拟 建产能	预计达产 时间	2025年产能 预计
1	赣锋锂业	碳酸锂	83,000.00	-	2024年	83,000.00
		氢氧化锂	81,000.00	50,000.00		131,000.00
		<b>小计</b>	<b>164,000.00</b>	<b>50,000.00</b>		<b>214,000.00</b>
2	天华超净	电池级碳酸锂	-	-	2024年	-
		电池级氢氧化锂	50,000.00	110,000.00		160,000.00
		<b>小计</b>	<b>50,000.00</b>	<b>110,000.00</b>		<b>160,000.00</b>
3	盛新锂能	电池级碳酸锂	25,000.00	10,000.00	2023年	35,000.00
		电池级氢氧化锂	45,000.00	50,000.00		95,000.00
		<b>小计</b>	<b>70,000.00</b>	<b>60,000.00</b>		<b>130,000.00</b>
4	天齐锂业	碳酸锂	34,500.00	20,000.00	2025年	54,500.00
		氢氧化锂	29,000.00	24,000.00		53,000.00
		<b>小计</b>	<b>63,500.00</b>	<b>44,000.00</b>		<b>107,500.00</b>
5	雅化集团	电池级碳酸锂	6,000.00	-	2025年	6,000.00
		电池级氢氧化锂	63,000.00	20,000.00		83,000.00
		<b>小计</b>	<b>69,000.00</b>	<b>20,000.00</b>		<b>89,000.00</b>

排名	公司名称	产品	2022年末 产能	现有在建/拟 建产能	预计达产 时间	2025年产能 预计
6	容汇锂业	电池级碳酸锂	12,000.00	-	2025年	12,000.00
		电池级氢氧化锂	8,000.00	68,000.00		76,000.00
		<b>小计</b>	<b>20,000.00</b>	<b>68,000.00</b>		<b>88,000.00</b>
7	永兴材料	电池级碳酸锂	30,000.00	50,000.00	未披露	80,000.00
		电池级氢氧化锂	-	-		-
		<b>小计</b>	<b>30,000.00</b>	<b>50,000.00</b>		<b>80,000.00</b>
8	江特电机	电池级碳酸锂	35,000.00	20,000.00	2024年	65,000.00
		电池级氢氧化锂	10,000.00			
		<b>小计</b>	<b>45,000.00</b>			
9	中矿资源	电池级碳酸锂	-	35,000.00	2023年	60,000.00
		电池级氢氧化锂	25,000.00			
		<b>小计</b>	<b>25,000.00</b>			
10	融捷股份	电池级碳酸锂	15,000.00	20,000.00	2025年	44,800.00
		电池级氢氧化锂	9,800.00			
		<b>小计</b>	<b>24,800.00</b>			
11	西藏矿业	电池级碳酸锂	1,000.00	9,600.00	2025年	10,600.00
		电池级氢氧化锂	-	10,000.00		10,000.00
		<b>小计</b>	<b>1,000.00</b>	<b>19,600.00</b>		<b>20,600.00</b>
<b>合计</b>			<b>562,300.00</b>	<b>496,600.00</b>	-	<b>1,058,900.00</b>

数据来源：各公司公告信息

如上表所述，随着下游新能源及储能行业需求的持续增长，同行业上市公司继续扩大现有产能。在此背景下，公司亦启动了年产6.8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项目的建设，其中一期3.4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预计将于2023年二季度投产。在上述项目实施后，公司产能规模将有效提升，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地位。

目前，我国主要正极材料厂商产能规划及锂产品需求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

项目	2021年末	规划产能（2023E）	锂产品需求	较2021年末增量
磷酸铁锂前十大厂商	62.98	295.70	73.93	58.18
三元材料前十大厂商	53.71	115.81	52.11	27.95
<b>小计</b>			<b>126.04</b>	<b>86.13</b>

注：公开资料整理。锂产品需求参考当升科技、德方纳米等公司的公告以及行业公开信息，假设按照每生产1吨磷酸铁锂需要约0.25吨电池级碳酸锂、每生产1吨三元正极材料需要约0.45吨电池级氢氧化锂进行测算

根据上述正极材料厂商的产能规划，到2023年末，其对于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的需求量就将达到126.04万吨，较2021年末增加86.13万吨。

根据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产能规划情况，到 2025 年末，国内主要深加工锂产品厂商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的新增产能约为 49.66 万吨，总产能规模约为 105.89 万吨，远低于下游正极材料厂商的需求。

因此，从供需情况来看，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的产能拓展与下游正极材料厂商的产能拓展相匹配，公司主要产品具有较大的下游市场需求以及成长空间。

#### **（四）在手订单及期后产品价格波动情况**

##### **1、在手订单情况**

截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手订单金额为 30,529.03 万元。其中加工作业订单金额为 13,364.21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了降低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开发了智利 SQM、上海雅保等加工作业客户，2023 年需要交付的加工订单金额大幅增加。

截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手订单的数量为 5,280.58 吨，较 2022 年末增长 383.22%，公司下游需求良好，在手订单量充足。

除上述短期订单外，2022 年以来，凭借良好的产品品质，公司已与德国大众、德国 AMG GmbH 等国际知名企业签订长期供货协议。

综上，公司通过长短期订单相结合的方式以保障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同时，在市场价格下降的情况下，公司通过加工作业降低市场价格下降对于公司的不利影响。整体来看，公司经营稳健，在手订单充足。

##### **2、期后价格波动情况**

2023 年 1 月以来，电池级碳酸锂及电池级氢氧化锂的市场价格有所下降，但 4 月 26 日开始，价格下降的趋势有所改变。2023 年 4 月 26 日-5 月 12 日，电池级碳酸锂的价格有所上涨，从 167,500 元/吨上升至 207,500 元/吨，上涨 40,000 元/吨。电池级氢氧化锂的价格保持平稳，保持在 269,500 元/吨。

综上，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在手订单充足，下游需求情况良好。公司主要产品价格持续下降趋势已有所改变，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 **（五）进一步完善发行人主要产品价格下降及未来业绩下滑的风险提示**

针对发行人未来业绩下滑风险、主要产品价格波动风险，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及“第三节 风险因素”进行了风险提示如下：

“一、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是三元材料、磷酸铁锂、钴酸锂等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所必须的关键材料，最终应用于动力电池、储能电池、消费电池等锂离子电池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电池级碳酸锂产品的销售均价分别为 35,522.31 元/吨、82,326.31 元/吨和 386,592.37 元/吨；公司电池级氢氧化锂的销售均价分别为 48,821.32 元/吨、83,191.92 元/吨和 335,879.35 元/吨，存在一定的波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26 日，公司主要产品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价格有所下降，电池级碳酸锂价格从 519,500 元/吨下降至 167,500 元/吨，电池级氢氧化锂价格从 520,500 元/吨下降至 269,500 元/吨。

2023 年 4 月 26 日至 5 月 12 日，电池级碳酸锂价格有所上涨，电池级氢氧化锂价格保持平稳。截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市场价格分别为 207,500 元/吨、269,500 元/吨。

若未来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的价格持续大幅下降，则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导致公司净利润存在下降的风险。

……

五、未来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受新能源行业下游需求变化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波动。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4,538.82 万元、36,966.80 万元和 190,493.8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4,851.65 万元、38,776.53 万元和 189,973.88 万元。2020 年，受新能源行业整体增长放缓影响，公司业绩有所下滑。2021 年及 2022 年，新能源行业景气度快速提升，下游需求的提升带来公司业绩的快速增长。

公司经营业绩受下游需求及产品市场价格影响。2023 年 1-3 月，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165.1 万辆和 158.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8.5%和 27.0%。截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市场价格分别为 207,500 元/吨、269,500 元/吨，较 2022 年公司销售均价有所下降。若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需求受行业政策而导致增长放缓或下降，或未来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的价格因宏观经济波动、上下游行业供需情况等因素影响而出现大幅下降，则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可能存在下降的风险。

三、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 【会计师回复】

###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申报会计师执行了如下主要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相关产品市场价格统计数据，复核了发行人主要产品价格对经营业绩的盈亏平衡点分析；

2、查阅本行业及下游行业报告期内发布的主要行业政策、历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变动情况；查阅了同行业上市公司年度报告，了解同行业上市公司锂产品收入和产能情况；了解公司在手订单及客户储备情况；查阅公司财务报表，分析公司报告期内业绩变动情况；

3、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发行人新建产能建设情况以及 2023 年以来经营情况；查阅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签署的供货协议，分析公司业绩是否具有成长性，是否存在大幅下滑风险。

### （二）核查结论

通过上述核查程序，申报会计师认为：

1、公司 2023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良好，主要产品价格下降对公司经营情况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2023 年 4 月以来，公司主要产品价格下降趋势已有所改变，目前市场价格较公司主要产品盈亏平衡点价格仍有较大差距。发行人已采取了有效措施应对价格下降的不利影响；

2、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对发行人未来业绩下滑风险、主要产品价格波动风险等进行针对性的重大风险提示。

### 问题 2.关于供应商集中与最低采购量

申请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

（1）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占比分别为 56.57%、67.97%和 92.72%，公司的供应商较为集中且高于同行业公司，公司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采购的锂精矿占比分别为 76.25%、100.00%和 92.83%。（2）根据公司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巴西 AMG 签订的协议，2021 年起，AMG 每年最少供应量为 3 万吨，直至 14.50 万吨；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在 2021 年-2024 年每年

供应 12 万吨，未来可同比例减少对发行人和其他客户的供应数量。（3）公司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签订的协议期限为 2021 年-2024 年，合同到期后可以延期 4 年至 2028 年。

请发行人：

（1）结合发行人同行业公司供应商集中度、发行人与其他锂精矿开采商的合作进展情况，说明发行人主要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且高于同行业公司、以及公司从境外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采购的锂精矿占比较高的商业合理性。（2）结合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需要的锂精矿数量、对上述两家供应商约定的采购量的实现情况等，说明与巴西 AMG 最少供应量的条款和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减少供应量的条款是否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3）结合报告期各期发行人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相关协议的有效期及协议到期后的延期安排及可行性，说明发行人主要供应商和锂精矿供应的稳定性。（4）结合发行人生产经营及募投项目未来所需锂精矿数量情况、国内外锂矿市场供给情况、国际锂矿市场供需关系变化情况、相关国家进出口政策等，说明发行人保障募投项目建成后锂矿供应稳定性的具体措施、是否存在主要原材料断供的风险，并完善相关风险提示。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一、结合发行人同行业公司供应商集中度、发行人与其他锂精矿开采商的合作进展情况，说明发行人主要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且高于同行业公司、以及公司从境外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采购的锂精矿占比较高的商业合理性。

## 【发行人说明】

### （一）发行人主要供应商集中度及与同行业公司比较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及同行业公司上市公司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天齐锂业	21.34%	25.19%	28.05%
赣锋锂业	52.20%	39.62%	37.01%
盛新锂能	64.71%	62.84%	24.99%
天华超净	69.99%	63.08%	13.58%
雅化集团	50.91%	30.78%	15.13%
江特电机	25.09%	17.86%	23.95%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矿资源	64.90%	45.14%	42.62%
融捷股份	54.55%	42.19%	41.35%
永兴材料	21.62%	23.68%	27.52%
西藏矿业	89.82%	36.69%	73.71%
发行人	<b>92.72%</b>	<b>67.97%</b>	<b>56.57%</b>

现就公司与同行业公司供应商集中度的情况分析如下：

1、天齐锂业锂精矿主要来源于自有的澳大利亚泰利森矿，且其业务多元化，因此前五大供应商占比相对较低；

2、赣锋锂业、雅化集团、江特电机、中矿资源、永兴材料、融捷股份、西藏矿业的业务结构与发行人存在一定差异，锂产品收入占比均低于发行人，因此供应商集中度与公司存在差异。

2022 年，公司及同行业公司锂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锂产品	2022 年度
天齐锂业	碳酸锂、氢氧化锂、氯化锂和金属锂	61.83%
赣锋锂业	碳酸锂、氢氧化锂、氯化锂、金属锂	82.68%
盛新锂能	电池级碳酸锂、电池级氢氧化锂	99.98%
天华超净	电池级氢氧化锂	93.52%
雅化集团	电池级氢氧化锂、电池级碳酸锂	77.72%
江特电机	电池级碳酸锂、工业级碳酸锂	80.85%
中矿资源	电池级氢氧化锂、电池级碳酸锂、电池级氟化锂	78.78%
融捷股份	电池级碳酸锂、电池级氢氧化锂	41.78%
永兴材料	碳酸锂	55.08%
西藏矿业	工业级碳酸锂、盐湖锂精矿	85.57%
发行人	<b>电池级碳酸锂、电池级氢氧化锂</b>	<b>99.36%</b>

从上表可见，盛新锂能、天华超净锂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 99.98% 和 93.52%，与公司锂产品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较为接近，进一步对比分析如下：

(1) 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与天华超净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供应商集中度高于天华超净主要系公司规模相对较小，因此同等规模的供应商采购金额的占比较高，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人 2022 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				天华超净 2022 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采购内容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1	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289,047.93	锂精矿	1	供应商 A	243,610.50
2	巴西 AMG	72,411.15	锂精矿	2	供应商 B	100,719.33
3	日本三井	34,890.12	锂精矿	3	供应商 C	79,056.04
4	四川费特森	23,944.64	锂精矿	4	供应商 D	19,785.99
5	扎布耶锂业	8,455.03	盐湖锂精矿	5	供应商 E	18,245.75
合计		<b>428,730.31</b>	-	合计		<b>461,417.60</b>

3、盛新锂能部分锂精矿来源于其自有的奥伊诺矿业，因此前五大供应商占比略低于公司。

盛新锂能自有矿山奥伊诺矿业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38 亿元，超过其披露的第一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 12.91 亿元。

假设奥伊诺矿业的营业收入纳入采购金额进行模拟测算，经测算，盛新锂能 2022 年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比为 82.70%，与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综上，公司与同行业公司供应商集中度存在差异主要系业务结构差异、规模差异以及原材料自给率的差异所致，具有合理性。

## （二）发行人与其他锂精矿开采商的合作进展情况

### 1、国外锂精矿开采商

#### （1）智利 SQM

2022 年，公司与智利 SQM 签订了长期供货协议，由智利 SQM 提供硫酸锂原料，公司加工成电池级氢氧化锂后交付给智利 SQM。智利 SQM 为智利最大的盐湖锂资源开发商之一，具有丰富的盐湖锂资源，公司目前已与其就硫酸锂的加工业务展开合作，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与智利 SQM 的合作，从而丰富自身的锂资源供应。

公司与智利 SQM 关于硫酸锂加工业务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回复报告“问题 1”之“发行人说明”之“（一）4、（3）公司开发了智利 SQM、上海雅保等加工业务客户，降低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 （2）德国 AMG GmbH

2022年，公司与德国 AMG GmbH 签订了关于氢氧化锂的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公司将在 2023 年-2026 年合计向德国 AMG GmbH 供应 35,000 吨的氢氧化锂。同时，德国 AMG GmbH 将在 2024 年-2026 年期间向公司提供锂精矿。德国 AMG GmbH 为巴西 AMG 母公司 AMG.NA 在德国的子公司，上述协议中的锂精矿供应量与巴西 AMG 的 14.5 万吨供应量不重叠。根据上述协议，公司将从德国 AMG GmbH 新增锂精矿供应，从而进一步丰富自身的锂资源供应。

## 2、国内锂精矿开采商

### （1）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随着国内盐湖锂资源的开发，公司积极拓展与国内盐湖锂资源企业的合作。2022 年，公司与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扎布耶锂业”）建立了合作关系，向其采购 450.38 吨盐湖锂精矿。西藏扎布耶盐湖目前产能规划为 3 万吨，是国内重要的锂资源供应商之一，未来公司将结合自身需求情况与扎布耶锂业开展合作。

### （2）西藏麻米措

公司参股 12.60% 的西藏麻米措的矿产资源开发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2022 年，西藏麻米措已完成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的评审工作，目前正处于办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批复等相关手续的阶段。未来随着麻米措盐湖开发的有序进行，公司也将进一步与其开展盐湖锂资源的合作，从而进一步丰富原材料供应。

除上述已具有业务合作关系的锂矿开采商外，未来 2 年间，全球将有约 477.60 万吨新增锂精矿将陆续投产，新增锂精矿供应量将超过 2022 年全年的产量。公司将积极与全球范围内新增的锂精矿供应商进行洽谈合作，从而进一步丰富公司锂精矿的供应。

### （三）公司从境外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采购的锂精矿占比较高的商业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采购锂精矿的金额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37.28%、36.46% 和 78.17%，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如下：

## 1、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符合全球锂精矿的分布情况

根据 Wood Mackenzie 于 2022 年 5 月出具的《锂产品市场报告》，目前全球开采中的锂精矿主要集中在 7 家矿区，为澳洲 Greenbushes、澳洲 Pilgangoora、澳洲 Mt Marion、澳洲 Mt Cattlin、巴西 Mibra、中国甲基卡和中国业隆沟。上述锂精矿 2021 年的产量占全球锂精矿的比例超过 85%（统计数据包括了锂云母，因此锂精矿的实际占比更高），具体情况如下：

运营商	矿源	位置	2021 年产量 (万吨)	占比
Talison	Greenbushes	澳大利亚	127.1	37.66%
Reed Industrial Minerals	Mt Marion	澳大利亚	56.9	16.86%
Pilbara Minerals	Pilgangoora	澳大利亚	48.0	14.22%
Allkem	Mt Cattlin	澳大利亚	34.1	10.10%
融达锂业	甲基卡	中国	8.7	2.58%
金川奥伊诺	业隆沟	中国	7.4	2.19%
AMG	Mibra	巴西	6.6	1.96%
小计			288.8	85.57%
总产量			337.5	100%

数据来源：Wood Mackenzie

目前全球锂精矿主要来源于上述 7 家公司。Pilgangoora 为澳大利亚第三大锂精矿供应商，AMG 为巴西最大的锂精矿供应商。

Pilgangoora 母公司 Pilbara Minerals 为澳大利亚上市公司，市值约 580 亿元人民币。Pilgangoora 为西澳第三大的硬岩锂矿，矿石资源量约 309 万吨。目前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的锂精矿年产能约 58 万吨/年，到 2025 年其产能预计将提高到约 100 万吨/年。

巴西 AMG 母公司 AMG.NA 为美国 OTC 上市公司，市值约 86 亿人民币。巴西 AMG 的锂矿主要来自于 Mibra 矿山。Mibra 目前锂精矿产能为 9 万吨/年，到 2026 年产能将扩至 16.5 万吨/年。

综上，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为全球知名的锂矿供应企业，公司目前锂精矿主要来源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符合行业集中度较高的特征。

## 2、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锂精矿绝大部分采购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公司符合自身的需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锂精矿主要来源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主要原因如下：

(1) 公司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签订长期协议，有利于保证锂精矿的稳定供应并应对原材料价格的波动

公司与上游供应商的合作在达到一定规模后能够签订长期协议，通过长期协议，一方面可以保证供应的稳定，另一方面，长期协议通过相对固定的定价机制，有利于公司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签订的长协定价公式中与主要产品的市场价格存在联动机制，从而有利于降低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2) 公司锂精矿绝大部分采购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有利于公司产品的一致性和稳定性

由于不同来源的锂精矿的杂质含量存在差异，对公司的产品品质会存在一定的影响，因此，在上游供应商能够稳定供应的情况下，公司一般会选择 1-2 家的稳定供应商，从而有利于公司保持产品品质的稳定性及一致性。

(3) 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的供应量能够匹配公司现有需求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产能为 1.2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和 0.8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按照每吨产品需要 7-8 吨锂精矿的比例测算，公司每年需要的锂精矿数量在 14 万吨-16 万吨左右。根据公司与上述两家供应商签订的协议，2021 年起，巴西 AMG 每年最少供应量为 3 万吨，直至 14.50 万吨；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在 2021 年-2024 年每年的供应量为 12 万吨，上述两家供应量合计约 15 万吨/年，能够基本满足公司现有产能需求。

综上所述，公司从境外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采购的锂精矿占比较高具有商业合理性。

**二、结合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需要的锂精矿数量、对上述两家供应商约定的采购量的实现情况等，说明与巴西 AMG 最少供应量的条款和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减少供应量的条款是否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说明】**

## （一）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需要的锂精矿数量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生产所需的锂精矿数量及采购量情况如下：

单位：吨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电池级碳酸锂及电池级氢氧化锂产能	20,000.00	18,000.00	16,000.00
生产需要的锂精矿数量	150,000.00	135,000.00	120,000.00
锂精矿投入量	133,935.86	131,899.95	78,145.54
锂精矿采购量	168,822.51	132,118.04	66,425.65
其中：			
1) 从 Pilgangoora 采购的数量	122,757.00	83,160.40	39,797.79
2) 从巴西 AMG 采购的数量	37,386.49	48,957.64	12,072.57
3) Pilgangoora 和 AMG 采购小计	160,143.50	132,118.04	51,870.36

注：根据不同锂精矿的氧化锂含量，预计生产每吨产品大约需要 7-8 吨锂精矿，上表中按照 7.5 吨计算；2、上表中采购量为当年采购到货数量

2020 年，受新能源汽车行业增长放缓影响，公司下游需求受到不利影响，因此当年实际产量较低。公司 2020 年根据下游需求以及期初库存情况相应减少了锂精矿的采购，因此当年锂精矿采购量及投入量较低。

2021 年，公司锂精矿投入量、需求量及采购量基本匹配。

2022 年，受国际航运周期影响，2022 年上半年采购周期有所拉长，虽然公司下半年增加了锂精矿的采购从而全年采购量能够满足生产的需求，但受原材料采购周期影响，当年投入量低于采购量。

综上，整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锂精矿的采购量能够满足生产的需求。

## （二）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与巴西 AMG 约定最低采购量的实现情况

### 1、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单位：吨

年份	约定供应数量	采购数量	到货数量	差异情况及原因
2020 年度	120,000.00	39,797.79	39,797.79	受下游需求影响，公司当年采购量低于约定的供应数量
2021 年度	120,000.00	83,160.40	83,160.40	受海外锂精矿开工率不足影响，双方协商后减少了当年供应量
2022 年度	120,000.00	122,757.00	122,757.00	基本一致

注：向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采购数量中包含通过日本三井采购的数量  
公司实际采购数量与协议约定数量存在差异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2020 年，受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整体增长放缓影响，公司新

建电池级氢氧化锂产线的产能未能充分释放。公司根据实际需求情况减少了锂精矿的采购量，从而当年实际采购的数量低于约定的数量。

(2) 2021 年：受海外锂精矿开工率不足影响，经双方协商，将 2021 年的供应量减少为 8 万吨。

(3) 2022 年：随着海外锂精矿开采基本恢复正常，且公司下游需求良好，2022 年公司采购的锂精矿数量与 12 万吨基本一致。

综上，除因下游行业需求发生重大变化以及海外锂精矿开工率受到不利影响导致实际采购量与约定量存在差异外，公司向 Pilgangoora 采购的锂精矿数量与约定的数量基本一致。公司与锂精矿供应商以约定的供应量为基础，并根据自身的需求和供应商的实际生产情况，协商确定每年的实际采购量。

## 2、巴西 AMG

单位：吨

年份	约定供应数量	采购数量	到货数量	差异情况及原因
2020 年度	40,000	39,727.62	12,072.57	受下游需求影响，公司当年采购量低于约定的供应数量
2021 年度	30,000	30,016.68	48,957.64	基本一致
2022 年度	30,000	32,956.85	37,386.49	基本一致

注 1：向巴西 AMG 采购数量中包含通过阪和上海代理采购的数量。

注 2：采购数量与到货数量存在时间性差异。其中，2020 年采购的 27,655.05 吨锂精矿系 2020 年采购，于 2021 年到货；2021 年采购的 8,714.09 吨锂精矿系 2021 年采购，于 2022 年到货；2022 年采购的 4,284.44 吨锂精矿系 2022 年采购，于 2023 年到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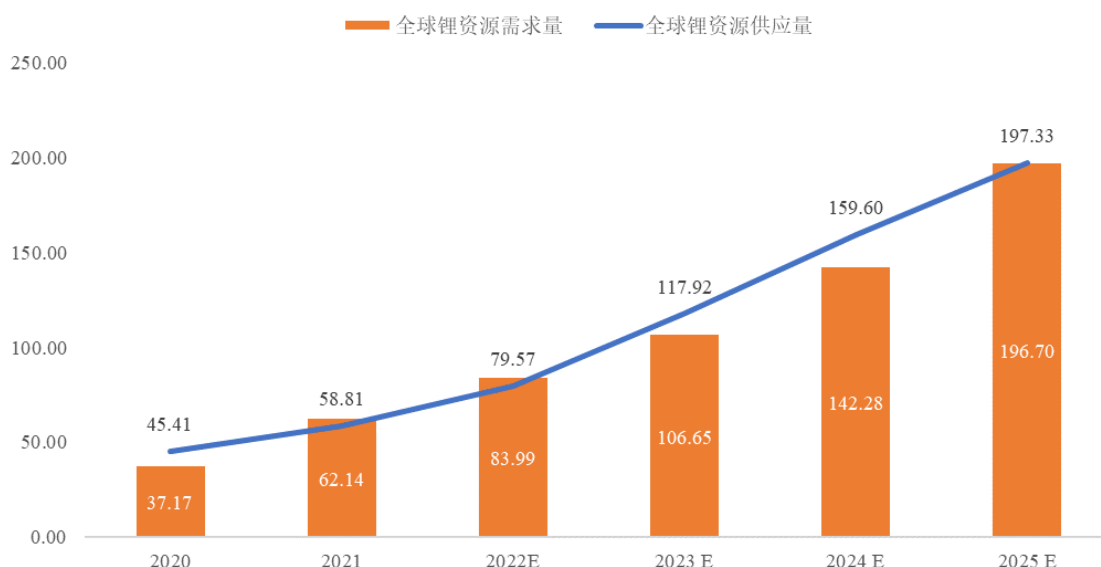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向巴西 AMG 采购的数量与约定的数量基本一致。2020 年 11 月，公司与巴西 AMG 约定自 2021 年起每年供应不少于 3 万吨锂精矿，向公司供应合计 14.50 万吨锂精矿。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在该协议框架下向巴西 AMG 采购的锂精矿数量合计 59,976.75 吨（2022 年公司向巴西 AMG 采购的 2,996.78 吨低品位锂精矿未计入 14.50 万吨的额度内），剩余约 8.50 万吨。

**(三) 巴西 AMG 最少供应量的条款和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减少供应量的条款预计不会对发行人未来生产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 1、2023 年开始，全球锂精矿供应量将快速增长

根据五矿证券的研究报告，随着全球锂精矿的开发，预计锂精矿供应紧张的局面将自 2023 年起有所缓解。2023 年-2025 年，全球锂供应总量将分别增长至

117.92 万吨、159.60 万吨和 197.33 万吨碳酸锂当量（LCE），超过全球锂资源需求量。具体如下：



## 2、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减少供应量的情况下，公司可以通过贸易商等其他途径采购，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在全球锂精矿供应充足的情况下，若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减少锂精矿供应，则公司需要通过其他途径，如通过贸易商采购等方式作为补充。在锂精矿价格上涨的情况下，贸易商的价格会高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等长协供应商的价格，从而对公司的利润水平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2022 年，锂精矿的价格持续上涨，受国际航运周期延长影响，除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外，公司也向国内贸易商采购了部分锂精矿作为补充。

2022 年，公司向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采购的锂精矿的平均价格为 24,748.47 元/吨，采购比例为 92.83%，向贸易商采购的平均价格为 35,260.70 元/吨，采购比例为 7.17%。

假设其他情况不变的情况下，若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或巴西 AMG 减少对发行人的供应量，公司通过向贸易商采购锂精矿作为补充，在此情况下，对公司 2022 年利润总额的影响测算如下：

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或巴西 AMG 下调供货比例	5%	10%	15%	20%	25%	30%
利润总额下降比例	-2.21%	-4.42%	-6.63%	-8.84%	-11.06%	-13.27%



注：假设其他条件不变，仅营业成本随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上升而上涨

从上表可见，若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或巴西 AMG 减少公司供应量，公司通过向贸易商采购锂精矿作为补充，对于 2022 年的利润总额存在一定影响，但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巴西 AMG 最少供应量的条款和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减少供应量的条款预计不会对发行人未来生产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三、结合报告期各期发行人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相关协议的有效期及协议到期后的延期安排及可行性，说明发行人主要供应商和锂精矿供应的稳定性。

### 【发行人说明】

#### （一）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根据公司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签订的协议约定，协议有效期至 2024 年末。同时，公司有权于不迟于终止日前 6 个月向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送达书面通知，使协议的有效期再延长连续 4 年，即最长至 2028 年。

根据公开信息，目前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的锂精矿年产能约 58 万吨，其正在进行 10 万吨/年新增产能的扩建（P680 项目），完全达产后其锂精矿年产量将最多增加至 68 万吨。2023 年 3 月，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母公司 Pilbara Minerals 的董事会批准其进一步扩大产能的 P1000 项目的资本投资，P1000 项目预计于 2025 年逐步投产，完全达产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的锂精矿年产量将提高到约 100 万吨，较当前水平大幅增长。

综上，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在产能大幅增加后存在产能消化的需要，在多年合作过程中公司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协议到期后进行延期并增加供应量具备可行性。

#### （二）巴西 AMG

根据公司与巴西 AMG 签订的协议约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巴西 AMG 向公司供应合计 14.50 万吨锂精矿；在 2021 年及此后的每个合同年，巴西 AMG 每年向公司供应不少于 3 万吨锂精矿。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在该协议框架下向巴西 AMG 合计采购约 6.00 万吨锂精矿。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向巴西 AMG 在该协议框架下的采购量剩余约 8.50 万吨，按照每年供应量均为 3 万吨计算，

在该协议项下巴西 AMG 将为公司供应锂精矿到 2025 年。

公司与巴西 AMG 尚未就到期后延期事项进行讨论。在 2025 年之前，公司将根据自身的需求情况与巴西 AMG 进一步协商确定后续的续期事宜。

除此之外，2022 年，公司与巴西 AMG 母公司 AMG.NA 的另一家子公司德国 AMG GmbH 签订了关于氢氧化锂及锂精矿的合作协议，具体请参见本题回复之“一、发行人说明”之“（一）2、发行人与其他锂精矿开采商的合作进展情况”之“（1）国外锂精矿开采商”。

综上所述，公司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协议到期后进行延期并增加供应量具备可行性。公司将根据自身需求的情况在协议到期前与巴西 AMG 进一步协商确定后续的续期事宜。发行人主要供应商和锂精矿供应具备稳定性。

四、结合发行人生产经营及募投项目未来所需锂精矿数量情况、国内外锂矿市场供给情况、国际锂矿市场供需关系变化情况、相关国家进出口政策等，说明发行人保障募投项目建成后锂矿供应稳定性的具体措施、是否存在主要原材料断供的风险，并完善相关风险提示。

#### 【发行人说明】

##### （一）发行人生产经营及募投项目未来所需锂精矿数量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产能合计 2 万吨；本次募投项目一期 3.4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产能预计将于 2023 年二季度投产，二期 3.4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尚未开工建设。

考虑公司现有产能及募投项目达产计划，公司生产经营及募投项目所需的锂精矿数量情况如下：

项目	投产时间	已具备保障的产能情况	尚未获得保障的产能情况
已有 2 万吨产能	已投产	现有 2 万吨的产能预计每年需要 14-16 万吨的锂精矿，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每年合计供应约 15 万吨锂精矿，能够满足需求	-

项目	投产时间	已具备保障的产能情况	尚未获得保障的产能情况
募投项目一期 3.4万吨电池级 氢氧化锂产能	2023年 二季度	智利 SQM 加工业务保障 0.85 万吨产能所需的原材料； 上海雅保加工业务保障 0.3 万吨所需的原材料； 德国 AMG GmbH 在 2024-2026 年将提供的锂精矿，能够至少满足 0.79 万吨/年所需的原材料； 上述三家合计能满足约 1.94 万吨的产能及原材料需求，占新增产能的比例为 57%	公司剩余 1.46 万吨新增产能预计每年需要 10-12 万吨的锂精矿。 公司将通过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巴西 AMG 和日本三井等进一步建立合作、通过贸易商采购、国内盐湖锂资源开发商采购、开拓新的加工业务客户等方式保障上述产能所需的原材料
募投项目二期 3.4万吨电池级 氢氧化锂产能	2025年	公司二期 3.4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尚未开工，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以及上游锂精矿供应情况，在项目投产前建立原材料的保障	

1、公司现有 2 万吨产能预计每年需要 14-16 万吨的锂精矿，通过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的长期供应协议能够得到保障。公司也将通过贸易商采购作为补充，满足短期的需求波动。

2、公司新建一期 3.4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产能预计于 2023 年二季度投产，公司二期 3.4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尚未开工建设。公司已经通过与智利 SQM、上海雅保、德国 AMG GmbH 签订协议，保障新建的一期项目约 1.94 万吨产能的原材料需求，占新增产能的比例为 57%。公司新建的一期项目剩余 1.46 万吨产能预计每年需要 10-12 万吨的锂精矿，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保障原材料供应。

公司募投项目建成后保障锂矿的具体措施请详见本题回复之“一、发行人说明”之“（四）5、发行人保障募投项目建成后锂矿供应稳定性的具体措施”。

## （二）国内外锂矿市场供给情况

### 1、国内锂矿市场供给情况

我国锂资源主要由盐湖、云母和锂辉石构成。其中盐湖锂资源占锂资源总量的 80% 以上。近年来，随着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国内以盐湖提锂为技术路线的锂资源开发也逐步取得进展。根据统计，目前国内主要盐湖锂资源的供给情况如下：

盐湖项目	企业	资源量（万吨 LCE）	产能规划（万吨 LCE）
察尔汗盐湖	盐湖股份	1048	10

盐湖项目	企业	资源量（万吨 LCE）	产能规划（万吨 LCE）
察尔汗盐湖	藏格矿业	1048	1
东台吉乃尔	西部矿业	192	3
西台吉乃尔	中信国安	205	3
西台吉乃尔	恒信融	205	2
一里坪	五矿盐湖	165	2
大柴旦盐湖	大华化工	161	3
扎布耶盐湖	西藏矿业	183	3
捌千错盐湖	金圆股份	16	1
巴伦马海	锦泰锂业	114	3
结则茶卡	西藏城投	200	4
麻米错	藏格矿业	218	5
拉果错	紫金矿业	214	5
合计		<b>3,969</b>	<b>45</b>

数据来源：各公司公告、中信期货研究

根据上表统计，国内盐湖锂资源总供应量约 45 万吨碳酸锂当量（LCE）。

## 2、国外锂矿市场供给情况

除中国以外，全球锂资源主要集中于澳大利亚、南美和非洲。具体情况如下：

### （1）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是全球主要硬岩矿产地。2022年澳洲供应全球47%的锂，目前设计总产能达到681.9万吨锂精矿，折合约85万吨碳酸锂当量（LCE）且大部分产能将于未来五年释放。具体情况如下：

矿山	矿石资源量（MT）	设计产能（万吨精矿）
Greenbushes	340	262
Pilgangoora	309	100
Mt Cattlin	12	22
Mt Marion	51.4	90
Finniss	18.9	17.5
Wodgina	259	75
Kathleen Valley	156	51.1
Bald Hill	26.5	16
Mt Holland	186	38.3
Buldania	15	10
合计	<b>1,373.8</b>	<b>681.9</b>

数据来源：公开市场数据，中信期货研究

## (2) 南美地区

南美以盐湖卤水资源为主，南美盐湖大多浓度高品质好且镁锂比低，便于开采。主要项目规划产能达到88.1万吨碳酸锂当量（LCE），且大部分将在2025-2026年之前投产。具体情况如下：

盐湖	资源量（万吨 LCE）	设计产能（万吨 LCE）
Atacama	794	8.5
Atacama	5749	24.0
Cauchari-Olaro	2458	6.0
Cauchari-Olaro	2247	4.3
Sal de Vida	685	1.5
3Q	763	2.0
SDLA	205	5.0
Fenix	1182	10.0
Rincon	1177	5.0
Rincon	24.5	1.0
Centenario-Ra tones	989	2.4
Mariana	812	2.0
PPG	125	3.0
Pastos Grandes	412	2.4
Maricunga	291	1.5
HMW	580	2.0
Sal de Oro	1350	2.5
Kachi	530	5.0
<b>合计</b>	<b>20,373.5</b>	<b>88.1</b>

数据来源：各公司公告、中信期货研究

## (3) 非洲地区

非洲锂资源储量丰富，拥有 Manono 等世界级的大型锂矿。非洲在产和规划中的大型锂矿项目产能合计达到 347.25 万吨锂精矿，超过 45 万吨碳酸锂当量（LCE）。具体情况如下：

地区	锂矿项目	资源量（万吨 LCE）	设计产能（万吨精矿）
津巴布韦	Bikita	156.05	63.7
津巴布韦	Sabi Star	22	20
津巴布韦	Arcadia	189.9	26.5
津巴布韦	Kamativi	56.2	5

地区	锂矿项目	资源量（万吨 LCE）	设计产能（万吨精矿）
津巴布韦	zulu	52.6	11.65
刚果金	Manono	1632	70
马里	Goulamina	1040	83.1
马里	Bougouni	58.4	21.8
加纳	Ewoyaa	108.8	25.5
埃塞俄比亚	Kenticha	131.4	20
合计		<b>3,447.35</b>	<b>347.25</b>

数据来源：各公司公告、中信期货研究

综上，根据全球各地的产能规划情况，澳洲及非洲的锂精矿总产能预计将达到 1,027.25 万吨，折合约 130 万吨碳酸锂当量（LCE）；中国及南美的盐湖卤水锂资源预计将达到 133 万吨碳酸锂当量（LCE），全球合计的锂资源产能预计将达到 263 万吨碳酸锂当量（LCE）。

### （三）2023 年开始，全球锂资源的供应将超过下游需求，供应充沛

根据五矿证券统计及预测，2020 年-2025 年全球锂矿市场的供需关系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LCE

项目	2020	2021	2022E	2023 E	2024 E	2025 E
全球锂资源供应量	45.41	58.81	79.57	117.92	159.60	197.33
全球锂资源需求量	37.17	62.14	83.99	106.65	142.28	196.70
供需平衡=供应量-需求量	<b>8.24</b>	<b>-3.33</b>	<b>-4.42</b>	<b>11.27</b>	<b>17.32</b>	<b>0.62</b>

数据来源：五矿证券研究。供需平衡正数为供应大于需求，负数为需求大于供应。

从上表可见，2021 年-2022 年，由于新增锂矿从开发到供应需要一定时间，在下游需求大幅增加的情况下，全球锂矿呈现供不应求的局面。2023 年开始，随着下游新增锂矿逐步开始供应，预计 2023 年全球锂资源的供应量将较 2022 年大幅增加，供需关系将开始反转。2023 年-2025 年，全球锂资源的供应量将超过全球需求量，供应充沛。

### （四）相关国家进出口政策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原材料来自于澳大利亚和巴西。澳大利亚及巴西近期

针对锂资源的政策情况如下：

时间	国家	事件	是否限制投资	是否限制锂精矿出口
2022.11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将加强审查外国在澳大利亚锂矿等清洁能源行业相关的关键大宗商品领域的投资，尤其是对锂和稀土等领域的外国投资进行审查	是	否
2022.7	巴西	巴西政府发布第 11120 号法令，允许国内锂矿石及其衍生品的出口，无需经科技部核能委员会批准。该法令的颁布旨在提升该国锂矿投资吸引力，促进锂加工、衍生产品生产、锂电池制造阶段的投资。	否	否

从上表可见，澳大利亚近期颁布的政策主要限制外国资本投资本国的锂矿，但对于锂矿出口没有限制。巴西政府近期颁布的政策有利于锂精矿出口。

全球深加工锂产品的产能主要集中于中国，由于澳大利亚和巴西等锂资源国不具备与其锂资源相匹配的深加工锂产品的产能，因此上述国家的锂矿开采企业与中国锂产品加工企业形成了长期的产业合作模式。

综上，澳大利亚及巴西近期颁布的政策不会对公司锂精矿的采购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五）发行人保障募投项目建成后锂矿供应稳定性的具体措施

公司新建一期 3.4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产能预计于 2023 年二季度投产，二期 3.4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尚未开工建设。公司已经通过与智利 SQM、上海雅保、德国 AMG GmbH 签订协议，保障新建的一期项目约 1.94 万吨产能的原材料需求。公司新建的一期项目剩余 1.46 万吨产能将通过与新老供应商进一步建立合作、通过贸易商采购、开发新的加工业务客户等方式满足。

公司募投项目对应的锂精矿需求的保障措施的具体情况如下：

#### 1、公司与智利 SQM、上海雅保及德国 AMG GmbH 签订合作协议，能够满足合计约 1.94 万吨新增产能的需求

（1）2022 年，公司与智利 SQM 签订了长期供货协议，将由智利 SQM 提供硫酸锂，公司加工成电池级氢氧化锂后交付给智利 SQM。根据协议，在募投项目一期投产后，整体目标产品量为 0.60-0.85 万吨；

（2）2023 年 1 月，公司与上海雅保签订合作协议，由上海雅保提供锂辉石，

公司加工成电池级碳酸锂后交付给上海雅保。根据协议，2023 年，公司加工电池级碳酸锂总量不低于 0.30 万吨。

(3) 2022 年，公司与德国 AMG GmbH 签订了关于氢氧化锂及锂精矿的合作协议。根据协议，2024 年-2026 年期间，由德国 AMG GmbH 供应的锂精矿预计对应的电池级氢氧化锂的量约为 0.79 万吨、0.79 万吨和 1.18 万吨。

公司与德国 AMG GmbH 签订协议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问题回复之“一、发行人说明”之“(一)2、发行人与其他锂精矿开采商的合作进展情况”之“(1) 国外锂精矿开采商”。

综上，公司通过与智利 SQM、上海雅保及德国 AMG GmbH 签订合作协议，能够满足合计约 1.94 万吨新增产能的原材料需求。

## **2、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保障剩余 1.46 万吨新增产能对应的锂精矿需求**

### **(1) 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就其新增产能洽谈合作**

根据公开信息，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的锂精矿现有产能约 58 万吨/年，规划产能为 100 万吨/年。巴西 AMG 现有产能为 9 万吨/年，规划产能为 16.5 万吨/年。随着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产能的增加，公司将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就其新增产能洽谈合作，进一步增加原材料采购。

### **(2) 与日本三井就 Sigma 矿展开合作**

根据 Sigma 集团的公开信息，Sigma 矿预计将自 2023 年第三季度开始规模化商业生产，Sigma 的一期项目总产能预计为 27 万吨/年。日本三井与 Sigma 于 2019 年签订约束性协议，拥有在 6 年内从 Sigma 采购 8 万吨/年锂精矿的权力，并可以展期 5 年。

根据 2022 年发行人与日本三井、SKI 子公司 SKO 签订的三方协议，“如果日本三井自行确定其能够采购和销售足够的锂精矿资源，则给予容汇锂业机会优先与三井协商锂精矿的销售和购买事宜。”

在日本三井能够获得稳定包销量的情况下，公司将进一步与日本三井洽谈关于锂精矿的采购业务合作。

### **(3) 开拓国内盐湖锂资源**



报告期内，随着国内盐湖锂资源的开发，公司积极拓展与西藏扎布耶锂业等国内盐湖锂资源企业的合作，进一步保障公司的原材料供应。

公司与国内盐湖锂资源企业合作的具体情况请参加本题回复之“一、发行人说明”之“（一）2、发行人与其他锂精矿开采商的合作进展情况”之“（2）国内锂精矿开采商”。

#### （4）通过贸易商采购锂精矿作为补充

随着下游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近年来，除了锂矿开采商直接供应外，一部分具有锂矿资源或者渠道的贸易商也积极参与到锂矿的国际贸易中来。报告期内，公司向建发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万向资源有限公司、厦门象屿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等大型贸易商采购过锂精矿作为长协采购之外的补充。公司未来也将通过向贸易商采购来保障锂精矿的供应。

#### （5）开发新的加工业务客户保障产能消化

除上述锂精矿供应商外，公司也将通过开发新的加工业务客户来保障新增产能的消化。

### 3、在全球范围内积极开发新的锂矿供应商保障募投项目投产后的原材料供应

根据五矿证券研究，2023 年开始，全球锂矿的供应量将大幅上升并超过下游需求，过去几年锂矿供应紧张的局面将有所改变。随着全球锂精矿供应量的增加，锂精矿的供应渠道和途径也将进一步的丰富。公司将结合上游新增产能及供应情况，积极开发新的锂矿供应商，从而提升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

综上所述，公司通过采取多种措施为募投项目建成后的产能消化和锂资源供应稳定性提供保障。2023 年-2025 年期间，随着全球锂矿供应量的增加，锂矿供不应求的局面将改变，公司将结合上游新增产能及供应情况，积极开发新的锂矿供应商，从而保障募投项目建成后锂矿供应的稳定性。

#### （六）进一步完善主要原材料的风险提示

针对发行人未来业绩下滑风险、主要产品价格波动风险，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之“第二节 概览”之“一、重大事项提示”及“第三节 风险因素”进行了风险提示。具体披露如下：

### “3、供应商较为集中且锂资源储备相对不足的风险

#### （1）供应商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6.57%、67.97% 和 92.72%，公司的供应商较为集中。公司供应商较为集中与上游原材料锂精矿行业集中度较高及锂精矿采购价格较高有关。全球锂精矿资源供应高度集中于澳洲和南美地区，公司的锂精矿绝大部分采购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相比于赣锋锂业、天齐锂业等同行上市公司，公司尚未掌握锂资源，如公司主要的原材料供应商由于其自身原因或市场变化而减少与本公司的合作，或公司主要供应商无法按照计划及时向公司供货，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与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2）锂资源储备相对不足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有 2 万吨产能每年需要约 14-16 万吨的锂精矿供应，公司已通过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签订长期协议的方式满足需求。

公司新建的一期 3.4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预计于 2023 年二季度投产，二期 3.4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尚未开工建设。公司通过与智利 SQM、上海雅保、德国 AMG GmbH 签订协议，保障了新建的一期项目约 1.94 万吨产能的原材料需求，占新增产能的比例约 57%。公司新建的一期项目剩余 1.46 万吨新增产能预计每年需要约 10-12 万吨的锂精矿。

公司尚未掌握锂资源，锂精矿主要通过对外采购。随着公司产能的增加，若公司无法获得充足的锂资源供应，则公司将可能面临锂精矿供应不足而导致公司产能无法充分利用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五、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 【会计师回复】

####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申报会计师执行了如下主要核查程序：

1、查阅同行业上市公司年报其其他公告文件，了解其供应商集中度及业务占比情况；查阅报告期内公司锂资源采购合同及相关行业研究报告，访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公司与锂资源供应商的合作情况及向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采购占比高的原因；

2、查阅报告期内公司向各供应商采购锂精矿的采购量数据及各期锂精矿投入量数据，了解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需要的锂精矿数量；查阅公司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签订的相关采购协议及公司锂精矿采购和到货数量数据，访谈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了解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与巴西 AMG 约定最低采购量的实现情况及存在差异的原因；查阅行业研究报告及公司报告期各期向各锂精矿供应商采购金额及数量的数据，了解全球锂精矿供需态势，测算境外开采商减少对发行人的供应量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

3、查阅公司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与巴西 AMG 签订的长期供货协议，了解协议有效期及延期安排条款；查阅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的产能规划，分析相关协议延期的可行性；

4、查阅公司募投项目达产计划，测算发行人生产经营及募投项目未来所需锂精矿数量情况；查阅相关行业研究报告，了解国内外锂矿市场供给情况及国际锂矿市场供需关系变化情况；查阅行业研究报告及公开信息，了解相关国家进出口政策情况；查阅发行人签订的相关合作协议，访谈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发行人保障募投项目建成后锂矿供应稳定性的具体措施。

## （二）核查结论

通过上述核查程序，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主要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且高于同行业公司、从境外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和巴西 AMG 采购的锂精矿占比较高具有商业合理性；

2、巴西 AMG 最少供应量的条款和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减少供应量的条款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发行人与澳大利亚 Pilgangoora 签订的协议在到期后的延期具有可行性，发行人主要供应商和锂精矿供应较为稳定；

4、发行人通过采取多种途径保障募投项目建成后锂矿供应的稳定性，主要原材料断供的风险较小。

### 问题 3 关于三方协议最低采购量与 SKI 提名客户稳定性

申请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

(1) 2020 年 10 月，日本三井撮合公司、韩国 SKI 签订三方协议。基于三方协议，韩国 SKI 提名其供应链内的企业购买公司产品并获取服务费(保证金)。2022 年 9 月，公司与 SKI 子公司 SKO、日本三井签订新的合作协议。按照新协议，2023 年及 2024 年，双方约定的电池级碳酸锂最低采购量较报告期大幅下降，2025 年后未约定最低采购量。同时，降低了 2022 年-2025 年电池级氢氧化锂的最低采购量。(2)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因 SKI 提名客户支付的服务费(保证金)金额分别为 703.04 万元、9,824.71 万元和 17,575.67 万元，发行人将保证金性质认定“增量成本”并计入当期损益。(3) 报告期各期，因 SKI 提名而形成的三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合计分别为 12.25%、54.21%和 52.04%，占比较高。

请发行人：

(1) 说明 2022 年新签订的三方协议中降低及未约定电池级碳酸锂、电池级氢氧化锂最低采购量的原因和背景，相关约定变化是否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2) 结合三方协议中具体条款说明发行人服务费(保证金)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3) 说明发行人报告期内对提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三方协议及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发行人对 SKI 及日本三井是否存在较大依赖，发行人是否具有独立获取客户的能力。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一、说明 2022 年新签订的三方协议中降低及未约定电池级碳酸锂、电池级氢氧化锂最低采购量的原因和背景，相关约定变化是否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说明】

公司与 SKI 及其子公司 SKO、日本三井签订的 2020 年协议与 2022 年协议关于 2022 年-2027 年的最低采购量约定的差异情况如下：

(1) 新协议中 2022 年电池级碳酸锂的采购量有所增加，原协议和新协议中电池级碳酸锂 2023 年及 2024 年的最低采购量均有所下降，未发生变化。

(2) 电池级氢氧化锂 2022 年-2025 年的采购量有所降低，2026-2027 年的采购量未发生变化。

上述情形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一) 电池级碳酸锂 2023 年及 2024 年的最低采购量的减少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2020 年合作协议签订时，公司电池级碳酸锂的生产及销售情况良好，与 SKI 签订协议主要为保障电池级氢氧化锂的最低销售量**

2020 年，公司电池级碳酸锂的产能利用率为 94.94%，产销率为 105.11%。公司电池级氢氧化锂的产能利用率为 31.61%，产销率为 107.10%。公司在与 SKI 签订协议时主要为促进电池级氢氧化锂的销售。

**2、公司新建产能均为电池级氢氧化锂，因此主要就电池级氢氧化锂的最低采购量进行远期约定**

2020 年初，公司新建电池级氢氧化锂产线建成投产，且公司亦已开始“年产 6.8 万吨单水氢氧化锂项目”的规划，公司未来新建产能主要以电池级氢氧化锂为主。

在此背景下，公司与韩国 SKI 对于电池级氢氧化锂的最低采购量进行了远期约定，在公司产能提升后能够持续保障电池级氢氧化锂产品的销量。

**3、电池级碳酸锂的采购量约定系基于 SKI 的中短期需求，经双方协商确定。公司电池级碳酸锂已有客户能够满足已有产能的需求**

公司与 SKI 约定的电池级碳酸锂的最低采购量主要系基于 SKI 的中短期需求。考虑到未来几年间公司电池级碳酸锂不会有新增产能，公司已有的电池级碳酸锂的已有客户能够满足已有产能的需求，因此公司未就电池级碳酸锂远期采购量进行约定。

2022年，由于SKI需求的提升，经双方协商，增加了2022年电池级碳酸锂的最低采购量。

#### **4、公司电池级碳酸锂客户需求良好，SKI提名买家电池级碳酸锂最低采购量的减少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1) 当升科技具备持续增长的需求，将与公司保持持续合作**

报告期内，基于SKI及SKO与当升科技的合作，SKI提名当升科技向公司采购电池级碳酸锂。受公司自有产能的限制及协议中最低采购量的约定，当升科技因SKI提名而向公司采购的电池级碳酸锂占比较高。

除SKI外，当升科技与宁德时代、中创新航、蜂巢能源、AESC、LG新能源等全球一线品牌动力电池企业也均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截至2022年末，当升科技在建锂电材料产能7万吨，是其现有产能的1.4倍，未来对于锂产品需求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因此，基于公司与当升科技建立的良好合作关系以及当升科技持续增长的产能所带来的原材料需求，当升科技与公司具备长期合作的基础。

经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对当升科技的访谈，当升科技表示在没有SKI提名下仍会继续与公司保持合作。公司与当升科技的合作具有持续性。

##### **(2) 公司电池级碳酸锂其他客户如德方纳米的需求持续扩大**

2022年，公司向德方纳米销售的电池级碳酸锂的量为1,891.50吨，较2021年增长230.68%，增长快速。根据德方纳米的产能规划，2023年末其对电池级碳酸锂的需求将达到13.50万吨，具有持续增长的需求。

##### **(3) 公司新增客户上海雅保等带来增量需求**

2023年1月，公司与上海雅保签订电池级碳酸锂加工协议，根据协议，2023年公司向上海雅保交付的电池级碳酸锂总量将不低于3,000吨。

##### **(4) 公司在手订单情况良好**

截至2023年4月末，公司在手订单充足。公司在手订单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回复报告“问题1”之“一、发行人说明”之“(二)4、在手订单及期后产品价格波动情况”。

综上，公司电池级碳酸锂客户稳定，与 SKI 关于电池级碳酸锂最低采购量的约定系满足 SKI 的中短期需求。公司电池级碳酸锂下游市场需求情况良好，公司当升科技、德方纳米、上海雅保等客户能够满足公司已有产能的消化，在手订单充足。2023 年之后，公司与 SKI 关于电池级碳酸锂的最低采购量的减少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 **(二) 电池级氢氧化锂 2022 年-2025 年的采购量有所降低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1、公司在自身产能有限的情况下，为保证各个客户的采购需求，降低了 SKI 提名买家电池级氢氧化锂的最低采购量**

2021 年，公司电池级氢氧化锂的需求情况良好，公司在自身产能有限的情况下，除向 SKI 提名买家销售电池级氢氧化锂外，也需保证其他客户的采购需求。公司 2021 年向 SKI 提名买家销售了 5,371 吨电池级氢氧化锂，低于 6,000 吨的最低采购量。经双方协商后，双方确认对于原合同条款中 2020 年及 2021 年的最低采购量按照实际交付量进行修订。

2022 年，考虑到 2021 年的情况，公司经与 SKI 协商，调整了短期（2022 年-2025 年）电池级氢氧化锂的最低采购量。

### **2、基于公司新增产能的情况，保持了长期的最低采购量不变**

公司在产能有限的情况下，为满足所有客户的需求，调整了与 SKI 约定的短期（2022 年-2025 年）电池级氢氧化锂的最低采购量。随着公司新建产能的建设，从长期来看，公司的供应能力将有所增强，因此保持了长期（2026 年-2027 年）电池级氢氧化锂的最低采购量不变。

### **3、公司电池级氢氧化锂客户需求良好，SKI 电池级氢氧化锂最低采购量的减少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1) 公司下游需求情况良好，产销率保持较高水平**

2022 年，公司电池级氢氧化锂的产销率为 108.65%，保持较高水平，未受到不利影响。

### **(2) 公司氢氧化锂新客户带来增量需求**

2022 年以来，公司产品的需求持续提升，公司已陆续开拓了德国大众、德国 AMG GmbH、智利 SQM 等氢氧化锂客户，有利于公司业绩的增长。

公司与德国大众、德国 AMG GmbH、智利 SQM 的合作情况请参见本回复报告“问题 1”之“一、发行人说明”之“（一）4、（3）公司开发了智利 SQM、上海雅保等加工业务客户，降低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及“（一）4、（4）公司与德国大众、德国 AMG GmbH 签订的采购协议中约定了价格联动机制，能够降低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 **(3) 公司在手订单情况良好**

截至 2023 年 4 月末，公司在手订单充足。公司在手订单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回复报告“问题 1”之“（二）4、在手订单及期后产品价格波动情况”。

综上，考虑到各个客户的增量需求，公司降低了 2022 年-2025 年 SKI 电池级氢氧化锂的最低采购量，但保持远期 2026 年-2027 年最低采购量不变。2022 年，公司产销率保持较高水平，未受到重大不利影响。2022 年以来，公司陆续开拓了德国大众、智利 SQM、德国 AMG GmbH 等国际知名客户，在手订单充足。公司 2022 年-2025 年与 SKI 关于提名买家电池级氢氧化锂的最低采购量的减少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二、结合三方协议中具体条款说明发行人服务费（保证金）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发行人说明】**

**（一）发行人服务费（保证金）的确认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根据协议约定，SKO 向公司提供提名买家的服务并收取服务费。公司向 SKO 支付的服务费属于《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增量成本，公司在与提名买家的交易完成时按照协议比例计提服务费并计入当期损益，与对应的收入相匹配。



结合协议条款，并对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具体判断因素分析如下：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判断因素	结合合同条款具体情况说明
<p>第二十八条 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应当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p> <p>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p>	<p>1、根据协议条款，公司向SKO支付的服务费与交付数量直接相关，对于公司来讲，交货数量取决于公司从下游客户取得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即属于企业会计准则中“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p> <p>2、协议中未明确约定服务费支付的时间。但从公司实际支付的情况来看，公司支付服务费的时间均不超过一年，因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条件。</p> <p>综上，公司的服务费属于“增量成本”，在发生时计入销售费用，并计其他应付账款</p>
<p>第二十九条 按照本准则第二十六条和第二十八条规定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应当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p>	<p>公司的服务费（保证金）于每次交易完成时按照协议比例计提，与对应的收入相匹配，因此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第二十九条，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的规定。</p>

综上，根据协议条款，公司将上述服务费（保证金）计入销售费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二）发行人无需计提预计负债的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对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具体判断因素，根据公司与韩国 SKO 签署的合作协议，就未达到最低采购量时，公司是否需要计提预计负债的分析如下：

判断因素	结合合同条款具体情况说明
<p>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p>	<p>根据协议条款，公司的义务在于按照最终销售协议的约定交付产品，而SKO的义务在于要求提名买家按照最低采购量向公司采购产品。因此，公司仅在签订最终销售协议并交付时承担支付服务费的现时义务，在未签订销售合同时不存在需承担的现时义务。</p>
<p>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p>	<p>协议中未约定在未达到最低采购量时，公司需要按照最低采购量支付服务费或者承担其他的固定成本，因此不存在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情况；</p>
<p>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p>	<p>协议中不存在对于未达到采购量需要进行任何补偿的条款，不存在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依据；</p>

综上，根据协议条款，在未满足最低采购量的情况下，公司不存在需承担现时义务的情况，不存在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情况且并无经济利益流出可靠计

量的依据，不存在需要确认预计负债的情况。公司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三、说明发行人报告期内对提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三方协议及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发行人对 SKI 及日本三井是否存在较大依赖，发行人是否具有独立获取客户的能力。

**【发行人说明】**

(一) 说明发行人报告期内对提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1、发行人报告期内对提名买家客户销售收入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SKI 提名买家为贝特瑞、当升科技。

(1) 2020 年，贝特瑞纳入提名买家，向公司采购电池级氢氧化锂；

(2) 2021 年，当升科技纳入提名买家，向公司采购电池级碳酸锂；

(3) 2022 年，当升科技指定四川新锂想向公司采购，公司向四川新锂想销售的产品数量计入当升科技的采购量中。

报告期内，公司向当升科技、贝特瑞、四川新锂想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期间	客户名称	主要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不含税金额（万元）	占比
2022 年	贝特瑞	电池级氢氧化锂	159,471.81	26.98%
	当升科技	电池级碳酸锂	105,049.46	17.77%
	四川新锂想	电池级碳酸锂	60,143.17	10.18%
	小计		<b>324,664.44</b>	<b>54.93%</b>
2021 年	贝特瑞	电池级氢氧化锂	46,870.26	30.39%
	当升科技	电池级碳酸锂、电池级氢氧化锂	38,445.18	24.93%
	小计		<b>85,315.44</b>	<b>55.32%</b>
2020 年	贝特瑞	电池级氢氧化锂	6,417.75	12.68%
	当升科技	电池级碳酸锂	11,181.87	22.10%
	小计		<b>17,599.62</b>	<b>34.78%</b>

注：1、2022 年，公司向当升科技销售收入中 15,739.19 万元不属于因 SKI 提名而形成的销售收入。公司向贝特瑞销售收入中 1,398.28 万元不属于因 SKI 提名而形成的销售收入；

2、2021 年，公司向当升科技销售收入中 1,702.20 万元不属于因 SKI 提名而形成的销售收入。公司向当升科技销售的电池级氢氧化锂均不属于因 SKI 提名而形成的销售收入；

3、2020 年，公司向贝特瑞销售收入中 216.84 万元不属于因 SKI 提名而形成的销售收

入。2020年，当升科技未纳入提名买家，公司向当升科技的销售收入均不属于因SKI提名而形成的销售收入

如上表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对贝特瑞、当升科技及其指定的四川新锂想中的任何单一客户销售比例均未超过30%。贝特瑞、当升科技虽系韩国SKI提名，但韩国SKI并非公司客户，仅因为提名事项向公司收取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向当升科技（包括指定四川新锂想）、贝特瑞销售收入中因SKI提名而实现的销售收入的金额及占比如下：

期间	客户名称	主要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不含税金额（万元）	占比
2022年	贝特瑞	电池级氢氧化锂	158,073.53	26.75%
	当升科技	电池级碳酸锂	89,310.27	15.11%
	四川新锂想	电池级碳酸锂	60,143.17	10.18%
	小计		<b>307,526.97</b>	<b>52.04%</b>
2021年	贝特瑞	电池级氢氧化锂	46,870.26	30.39%
	当升科技	电池级碳酸锂	36,742.98	23.82%
	小计		<b>83,613.24</b>	<b>54.21%</b>
2020年	贝特瑞	电池级氢氧化锂	6,200.92	12.25%
	当升科技	电池级碳酸锂	-	-
	小计		<b>6,200.92</b>	<b>12.25%</b>

## 2、发行人报告期内对提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系在自身产能有限的情况下，为满足最低采购量的约定所致

2020年，当升科技尚未被纳入提名买家，仅贝特瑞销售属于SKI提名买家且销售占比较低。因此，2020年，公司不存在向SKI提名买家客户销售占比较高的情形。

2021年及2022年，公司产品的需求情况良好，公司按照与SKI签订的合作协议中约定的最低采购量向提名买家销售产品。由于公司自身产能有限，因此公司对贝特瑞及当升科技销售占比较高。

2021年及2022年，公司向当升科技、四川新锂想、贝特瑞销售产品的数量与最低采购量的数量基本一致。2021年及2022年，公司电池级碳酸锂产能为1.2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产能为0.8万吨，由于上述最低采购量占公司现有产能的比例较高，因此销售收入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启动年产 6.8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的新增产能建设，其中一期 3.4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产能预计将于 2023 年二季度投产。随着公司产能的增加，预计上述客户的销售占比将逐步下降。

综上所述，公司对 SKI 提名买家客户销售占比较高，主要系在自身产能有限的情况下，为了满足与 SKI 约定的最低采购量所致，具备合理性。

## **(二) 三方协议及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 **1、公司与 SKI 及其子公司 SKO 的业务具有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 **(1) 公司与 SKO 协议中具有长期合作的约定**

公司与 SKI 及 SKO 自 2020 年起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与 SKI 及 SKO 关于最低采购量的约定期间为 2020 年-2027 年，合作意向长达 7 年，具有长期合作的基础，业务具有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2) 公司产品质量良好，SKO 作为公司下游电池生产企业，通过与公司合作有利于其保障上游原材料的品质及一致性

从 SKO 的情况来看，SKO 目前已是全球第五的动力电池生产企业。根据 SKO 的产能规划，SKO 计划电池年产能在 2025 年达到 220GWh，对应电池级氢氧化锂的需求超过 17 万吨。随着 SKO 产能的增加，其对正极材料以及对应的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将有持续的增量需求。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在锂离子电池材料中占据核心地位，而电池级碳酸锂与电池级氢氧化锂则是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最重要的原材料。锂电池企业及正极材料企业对锂产品的要求较高，比如锂含量、杂质含量、磁性异物含量等均有严格指标，使得锂电池材料行业具有严格的产品认证程序。

公司产品具有良好的产品品质，各项指标均高于国家及行业标准。通过良好且稳定的产品品质，公司赢得了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客户不仅包括贝特瑞、当升科技、杉杉股份、德方纳米等国内领先的正极材料龙头企业，还包括德国大众、德国 AMG GmbH、智利 SQM、美国雅保等全球知名的行业龙头。2020 年以来，凭借良好的产品品质，公司与 SKO 建立了持续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质量获得韩国 SKI 及其提名买家的持续认可。

综上，在 SKO 的产能及对上游原材料需求持续增长的情况下，基于公司良好的产品品质，SKO 与公司的持续合作有利于其保障上游原材料的品质及一致性，公司与 SKO 的合作具有持续性。

(3) 公司作为上游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的生产企业，随着公司产能的释放，供应能力将不断加强，满足下游增长的需求

从公司的情况来看，公司年产 6.8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已经开始建设，一期年产 3.4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将于 2023 年二季度投产。二期年产 3.4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预计将于 2025 年建成。随着公司新建产能的释放，公司能够更好的满足下游增长的需求。

因此，在 SKO 产能提升的情况下，公司通过自身产能的增长，能够进一步匹配下游需求的增长，有利于双方进一步加强合作。

## **2、日本三井具有 Sigma 矿的部分包销权，公司具有锂精矿的需求，公司与日本三井的业务具有可持续性**

根据 Sigma 集团的公开信息，Sigma 矿预计将自 2023 年第三季度开始规模化商业生产，Sigma 的一期项目总产能预计为 27 万吨/年。日本三井拥有 Sigma 矿的包销权，根据公开信息，日本三井与 Sigma 于 2019 年签订约束性协议，拥有每年在从 Sigma 采购最多 8 万吨锂精矿的权力。

根据 2022 年发行人与日本三井、SKI 子公司 SKO 签订的三方协议，“如果日本三井自行确定其能够采购和销售足够的锂精矿资源，则给予容汇锂业机会优先与三井协商锂精矿的销售和购买事宜。”

公司自身具有持续的锂精矿需求，在日本三井能够获得稳定包销量的情况下，公司未来将根据自身锂精矿的采购需求，与日本三井洽谈关于锂精矿的采购业务合作，具有可持续性。

综上，公司与日本三井、SKI 未来有望持续开展合作，相关协议及业务具有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 **3、发行人对 SKI 及日本三井是否存在较大依赖，发行人是否具有独立获取客户的能力**

### **(1) 贝特瑞、当升科技在没有 SKI 提名下仍会继续与公司保持合作**

报告期内，基于 SKI 及 SKO 与贝特瑞、当升科技的合作，SKI 提名贝特瑞、当升科技向公司采购电池级氢氧化锂和电池级碳酸锂。除 SKI 外，贝特瑞与松下、三星 SDI、LG 新能源等国际主流客户群体以及宁德时代、比亚迪、亿纬锂能等为代表的国内主流客户群体均建立了合作关系。当升科技与宁德时代、中创新航、蜂巢能源、AESC、LG 新能源等全球一线品牌动力电池企业也均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

2022 年，贝特瑞正极材料产量为 3.3 万吨，规划产能将达到 8.3 万吨，较 2022 年产量提高 1.5 倍以上。2022 年末，当升科技在建产能 7 万吨，是其现有产能的 1.4 倍。随着贝特瑞及当升科技产能的持续提升，其对于锂产品需求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因此，基于公司与贝特瑞、当升科技建立的良好合作关系以及贝特瑞、当升科技持续增长的产能及新增客户所带来的需求，贝特瑞、当升科技与公司具有长期合作的基础。经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对贝特瑞、当升科技的访谈，贝特瑞、当升科技也表示在没有 SKI 提名下仍会继续与公司保持合作。公司与贝特瑞、当升科技的合作具有持续性。

### **(2) 公司已经开发了多个新客户，具有独立获取客户的能力**

2022 年以来，公司已陆续开拓了德国大众、德国 AMG GmbH、智利 SQM、上海雅保等新客户，具有独立获取客户的能力。

公司与德国大众、德国 AMG GmbH、智利 SQM、上海雅保的合作情况请参见本回复报告“问题 1”之回复之“（一）4、（3）公司开发了智利 SQM、上海雅保等加工业务客户，降低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及“（一）4、（4）公司与德国大众、德国 AMG GmbH 签订的采购协议中约定了价格联动机制，能够降低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3) 2020 年，公司与 SKI 签订协议时行业处于低谷，公司通过与 SKI 达成合作，保障了产品的最低采购量。目前下游市场需求情况良好，供需关系较 2020 年已发生较大改善**

2019年，受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影响，国内新能源行业受到较大不利影响，行业发展增速放缓。2020年，在行业景气度全面下降的背景下，公司恰逢新建的电池级氢氧化锂产线于年初投产，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承压的同时又面临新建产能释放放缓的困境。在此背景下，经过公司与SKI的商业谈判，双方达成了通过SKI提名买家获得最低采购量的合作协议。

2021年以来，随着下游新能源行业的持续向好，公司产品的需求持续提升，电池级碳酸锂及电池级氢氧化锂产品的市场容量相较2020年已经有了大幅增长，2020年新能源汽车销量仅为136.7万辆，2022年销量已经达到688.7万辆，增长403.80%。2021年及2022年，公司产品处于供不应求的情况。

未来几年间，公司现有客户的产能均在持续增长中，公司具有较大的市场空间及增量需求。因此，公司不存在对于SKI及日本三井较大依赖的情况。

**(4)公司与SKI保持长期合作有利于保障公司产品销量和公司业绩的增长，但公司对其不存在较大依赖**

SKO目前已是全球第五的动力电池生产企业，并且一直以成为动力电池全球第一的企业为目标。根据SKO的产能规划，SKO计划电池年产能在2025年达到220GWh，2030年超过500GWh。从长远来看，公司通过与SKI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将有利于双方产能拓展后进一步加强双方的合作。同时，SKI作为全球性的行业龙头，公司通过与SKI的长期合作，也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有利于公司未来开拓海外市场。因此，公司与SKI保持长期合作有利于公司保障产品的销量和业绩的增长，但公司对其不存在较大依赖。

综上，公司与SKI业务合作主要系在市场低迷的情况下有利于保障最低采购量，公司与SKI保持长期合作有利于公司业绩的增长，但公司对其不存在较大依赖。公司已陆续开拓了德国大众、德国AMG GmbH、智利SQM、上海雅保等新客户，公司对于日本三井、SKI不存在较大依赖，公司具有独立获取客户的能力。

#### **四、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 **【会计师回复】**

#####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申报会计师执行了如下主要核查程序：

1、对 SKO 进行访谈，了解协议约定最低采购量情况；

2、对公司进行访谈了解降低及未约定电池级碳酸锂、电池级氢氧化锂最低采购量的原因和背景，了解公司电池级氢氧化锂客户需求情况，SKI 电池级氢氧化锂最低采购量的减少是否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获取并查看公司与日本三井、韩国 SKI 签订的三方协议、公司与提名买家锂产品的销售协议等，分析发行人服务费（保证金）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获取并查看发行人与日本三井、韩国 SKI 及 SKO 签订的三方协议，核查最低采购量相关约定，比对相应会计处理是否符合准则规定；

5、对公司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公司对 SKI 及日本三井是否存在较大依赖，SKI 如变更指定方对发行人经营稳定性和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进一步分析发行人是否具有独立获取客户的能力。

## （二）核查结论

通过上述核查程序，申报会计师认为：

1、2022 年新签订的三方协议中降低部分年份的电池级碳酸锂、电池级氢氧化锂最低采购量的相关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发行人服务费（保证金）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发行人报告期内对提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系在自身产能有限的情况下，为满足与 SKI 最低采购量的约定所致；公司与 SKI、日本三井签署的三方协议和业务合作具有稳定性及可持续性；公司对于日本三井、SKI 不存在较大依赖，公司具有独立获取客户的能力。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容汇通用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贵鹏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彭凯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四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1120074



市场主体身份信息，请多留意，谨防诈骗。扫描此码，可验证更多信用信息，提升交易安全。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清算审计报告；审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清算审计报告；代理记帐，出具审计报告；年度财务审计，代理记帐，出具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审计，代理记帐，出具审计报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1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报告出具使用，其他无效。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12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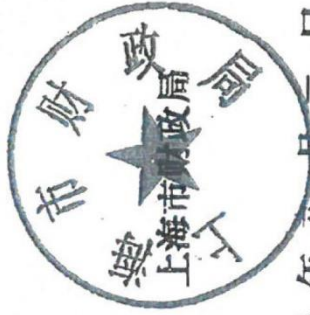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247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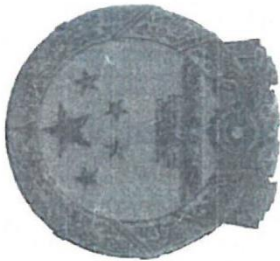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100000510839  
 No. of certificate: 100000510839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零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0 . . .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杨贵群  
Full name: Yang Huijun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2-12-27  
Date of birth: 1972-12-27  
 工作单位: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Kingdo Tianhua Accounting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码: 32430721227143  
Identity card No.: 3243072122714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 年 3 月 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杨贵群  
证书编号: 1000005108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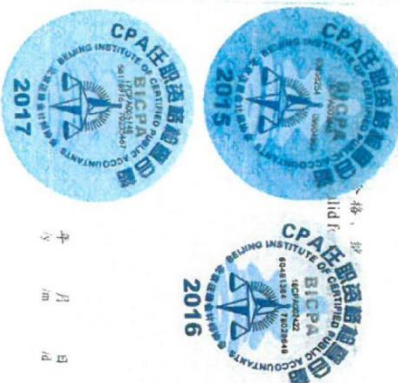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丁彤凯  
证书编号：110001530087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丁彤凯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8-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2301770905053



证书编号：110001530087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2007年12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 月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